

附表

亞東技術學院「科技部暨其他研究計畫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

106年9月27日通過

單位：新臺幣元

年資 \ 級別		二專 (五專)	三專	學士	碩士
第十年以後	上限	36,487	38,192	41,250	46,915
	標準	33,170	34,720	37,500	42,650
第九年	上限	35,464	37,169	40,227	45,782
	標準	32,240	33,790	36,570	41,620
第八年	上限	34,331	36,146	39,204	44,759
	標準	31,210	32,860	35,640	40,690
第七年	上限	33,319	35,123	38,192	43,736
	標準	30,290	31,930	34,720	39,760
第六年	上限	32,296	33,990	37,279	42,724
	標準	29,360	30,900	33,890	38,840
第五年	上限	31,273	32,978	36,377	41,591
	標準	28,430	29,980	33,070	37,810
第四年	上限	30,140	31,955	35,464	40,568
	標準	27,400	29,050	32,240	36,880
第三年	上限	29,128	30,932	34,672	39,655
	標準	26,480	28,120	31,520	36,050
第二年	上限	28,105	29,799	32,637	38,192
	標準	25,550	27,090	29,670	34,720
第一年	上限	27,082	29,238	31,273	37,279
	標準	24,620	26,580	28,430	33,890

註：

1. 表列數額為月支工作酬金參考表，為各計畫支給專任助理人員薪資參考標準，各計畫若有自訂工作酬金標準則依各計畫規定辦理。如情形特殊者，得視受聘任特殊專長，且敘明具體理由並經專案簽准酌予提高，各年資上限為標準值之110%，但仍以計畫經費支應。
2. 工作酬金應按月支給，如有未滿一個月者，按實際在職日覈實計之；其每日計發金額，以當月全月工作酬金總數除以該月全月之日數，計畫專任助理人員任滿一年，並繼續擔任計畫專任助理人員者，得按年晉續薪級。
3. 本表各級薪資之調整依本校約聘人員工作酬金支給標準表調整。